

臺北市內湖區碧山巖開漳聖王廟低收入戶獎助學金申請書

學年度	112 學年度第 二 學期	申請組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小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高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中
學生姓名	蓋章	需蓋學生本人印章	身分證號
性別	電話	出生日期	年 月 日

就讀學校年級：

家長姓名		關係	
戶籍地址			
通訊地址			

申請必備附件：請勾選備妥文件

- 社會局列冊之當年度低收入戶(一類至四類)證明文件影本。
- 學生證(卡)影本 (需加蓋已註冊章戳) 或在學證明書。
- 領款人須為本人或監護人請攜帶身份證，戶口名簿或謄本(需含記事)。
- 申請學生本人印章及監護人印章 ★若委託其他人代領者請備委託書。

證件不齊者，視為資格不符，亦不再通知。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審查結果	領款簽章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. 核發新台幣： 元整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. 資格不符。	

備註:

碧山巖開漳聖王廟獎助學金申請辦法

一、獎助對象：凡全家設籍內湖區 6 個月以上區民，領有當年度低收入戶（一類至四類）之國小、國中、高中(五專只可申請至專三)在學子女均可申請。

二、獎助金額：

(一) 高中：每名 8,000 元。

(一) 國中：每名 6,000 元。

(二) 國小：每名 5,000 元。

三、申辦日期：當年 4 月 1 日起至 4 月 30 日止，

(4 月 4 日清明節無申辦)

每日上午 9 時至 11 時 30 分、

下午 2 時至 4 時 30 分止。

四、申請手續：

(一) 申請書 1 人 1 份，若有一個以上符合資格的請自行影印。

(二) 已畢業或未在學者不得檢附申請。

(三) 檢附當年度低收入戶相關證明文件影本。

(四) 學生證影本(請務必加蓋註冊章戳)或在學證明書。

(五) 送件申請地點：碧山巖開漳聖王廟服務台。

五、申請之有關證明文件影本，不予退還。

六、領款人須為本人或監護人(請攜帶身分證, 戶口名簿(需含記事)及本人和監護人印章)。*若委託其他人代領者請備委託書

七、領款方式：

(一) 本人或監護人親自申請，證件完備者，審核後當場發放。